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文件

万环建〔2021〕23号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 关于 2000 吨/年面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万源市瑞沣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2000 吨/年面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等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和专家组评审意见。该项目位于万源市太平镇孔家山村（原万源 513 电厂）。项目系外购面粉、鸡蛋等原料进行加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为面制品生产线 1 条，产能 2000 吨/年生产线（包括和面机、熟化机、传输带、压延机、切面机等设备）；辅助配套有锅炉房、烘房、原料堆场及成品堆场。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

投资 6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35%。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为允许类的建设项目，项目已经万源市发展改革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1781-51-03-268233]FGQB-0046 号），该项目的建设满足区域“三线一单”的环境管理机制要求，项目对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和减缓，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环境质量将得到控制，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及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本项目属于补评，施工期活动已经结束，现场基本无遗留的施工期环境问题。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项目运行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实施，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2. 严格落实营运期废水处理措施。严格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一起排入化粪池（有效容积 50m³），委托周边农户定期清掏综合利用，不外排。锅炉强制排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雨水沟；树脂反冲洗废水桶装收集后用于水膜除尘补给水。

3. 严格落实营运期废气处理措施。落实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采用二级除尘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4. 严格落实营运期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

排生产时间、设备基础减震等措施减轻噪声污染，确保厂界噪声达标，禁止夜间作业。

5.严格落实固废处置措施。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每日清运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面块、车间清扫粉尘、蛋壳集中收集后可作为牲畜饲料外售给附近农户；废弃树脂厂家回收处理；除尘器收尘、除尘器底泥、化粪池污泥、锅炉灰渣交由附近农户作农肥使用。

6.落实环境风险措施。建立环境保护机构和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建立有效、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风险预防措施，严禁烟火，避免发生事故。

7.其他未尽事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

三、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前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



2021年9月15日

抄送：太平镇人民政府、四川德广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

2021年9月15日印发
